

华府〔2024〕38号

华新镇人民政府
关于印发《华新镇基层群众文体团队建设和管
理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各村（居）、公司、事业单位，机关各办：

现将《华新镇基层群众文体团队建设和管理实施方案（试行）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华新镇人民政府

2024年8月26日

华新镇基层群众文体团队 建设和管理实施方案（试行）

为加强华新镇基层文体团队建设，推动群众性文体事业健康有序发展，培育优秀文体特色品牌团队，引导群众文体团队在开展社区公共文体服务、丰富基层文化生活等方面发挥积极有效的作用，坚持建设与管理并重，制定《华新镇基层群众文体团队建设和管理实施方案》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二十大精神为统领，以习近平文化思想为指导，坚持实事求是、与时俱进、团结奋斗的作风，为华新镇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良好文化氛围，围绕“枢纽核、虹桥里、幸福城”的发展定位，进一步提升华新公共文体服务水平，为华新推进“六位一体”枢纽强镇建设起到文化、体育支撑作用。

二、总体目标

坚持“因地制宜、整合提升、规范服务”的原则，有计划、分阶段加强基层群众文体团队建设，使村居文体人才“动”起来，让基层文化氛围“活”起来。通过群众文体团队的组建，让基层文体队伍不断壮大，门类更加齐全，参与人数逐年增多，水平日益提高，让文体权益人人共享，使群众文体活动的受众面渗透到每一个角落。至2024年9月底前，各村（居）组建完成不少于1

支文化艺术类团队和 1 支体育健身团队。今后根据实际情况，逐年增加文体团队数量。文体团队需每周开展活动 1 次，各村（居）每年要以文体团队为抓手，根据团队活动内容，举办村（居）级文体活动（赛事）。结合星级团队评定，在促进基层文体团队整体提升方面走出一条特色创新之路，打造华新基层群众文体活动“同参与、共创造、乐分享”的文体服务供给新模式，深入推进华新镇公共文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，持续提升村（居）文体阵地服务新效能，助力形成基层社会治理新格局，增加华新百姓的家园归属感。

三、建设管理

（一）文体团队的基本要求

1. 所有文体团队应遵循自我管理、自我服务、自我发展的原则，在所属村居党（总）支部的领导下，建立例会制度，开展常态化活动。

2. 团队需有规范的团队名称，每支团队固定成员要达 6 人以上（含 6 人），团队成员应有 60%以上为本辖区居民或新兴领域企业员工，个人应具备以下基本素质（包括但不限于是华新镇“文明账户”的注册用户，积极践行文明行为；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，展现良好的社会责任感等）。团队有 1 名或 1 名以上相对固定的负责人（召集人或联系人），有具体的团队活动内容（内容必须健康、科学、正能量），并有相对固定的活动时间和活动地点。

3. 团队建设既要着眼于团队数量的增加，也要注重团队综合

素质和活动质量的提升，坚持数量和质量并重，团队组建完成后需向所属村居报备，各村居需推荐文化、体育团队至少各1支报镇文体中心。

4. 团队须以文体志愿者为骨干力量，领队可由团队负责人指定，也可由团队负责人兼任，体育团队需至少含有一名社会体育指导员。

5. 不同村、居文体团队之间可以进行共建、联建，通过资源共享、优势互补，共同提升团队的综合实力和活动质量。特色项目和创新做法可以在考核评分中获得加分。

(二) 团队活动的日常管理

1. 所有文体团队都应以“自我管理、自我教育、自我服务、自我约束、自我发展”为宗旨开展文体活动，根据团队自身实际情况，一般要保证每周至少1次的活跃频次。

2. 文体团队的负责人负责团队的日常管理和组织工作，每月向所属村居的文体干部报送团队活动情况（含活动照片等信息），负责联系团队各项工作。

3. 建立健全团队档案管理机制，包括团队人员名册、文体活动档案等，定期对团队活动情况及团队信息进行总结。

4. 文体团队要积极参加镇级组织的各类文体活动、公益性志愿者活动等。若镇级组织的活动与其它活动有冲突，应以本镇活动为主。

5. 文体团队如需参加商业性文体活动或民间交流活动等，需

向所属村居民党（总）支部提出申请，各村居党（总）支部须负起责任，确认主办方活动内容的健康、科学。团队人员参与活动时的安全由活动的组织者负责，参与活动的费用自行承担。

四、团队的权利与义务

（一）团队有发展辖区内居民参加团队的权利。

（二）团队有优先申请使用辖区内相关资源的权利。

（三）团队有优先代表所属村居参加镇级以上赛事活动的权利。

（四）应公开活动时间、地点，须履行接纳辖区内有文体专长的居民加入团队的义务。

（五）团队有向各自所属村居、镇文体中心推荐优秀节目与文体人才的义务。

五、指导和培育

各村居负责统筹协调团队的指导、培育和建设，设置文体团队建设联络专员，及时掌握团队活动、发展动态，引导团队走上自我管理、自我教育、自我约束和自我发展的规范化建设道路。镇文体中心根据团队建设发展的实际需求，提供专业的指导、培训等服务，并结合我镇各类文化、体育赛事和活动，为团队创造、提供更多相互学习交流的机会，搭建交流展示平台，组织开展公益展演展示活动，促进团队建设水平的提升，进一步培育特色团队、品牌团队。

六、激励机制

（一）健全评估指标

结合《华新镇村（居）文化体育发展基金以奖代拨方案》，建立文体团队长效扶持管理机制，进一步完善考核标准，引导团队根据《华新镇基层群众文体团队考核评分表》（附件1）的内容要求，推进团队规范活动，健全团队管理资料。各村、居依据《华新镇村（居）文化体育发展基金以奖代拨方案》，在框架范围内对本村（居）优秀文体团队给予一定奖励，以进一步促进团队的发展和活动的提升。

（二）完善评估方法

完善团队评估方法，依托华新镇文化体育服务中心的专业资源，依据《华新镇基层群众文体团队建设和管理实施方案》，通过申报、活动开展、集中展示等环节，每年年末由镇文体中心牵头，对华新镇基层群众文体团队考核，进行综合评分。考核满分为100分，其中获得60~69分的为“一星”团队，获得70~79分的为“二星”团队，获得80~89分的为“三星”团队，获得90~94分的为“四星”团队，获得95分及以上的为“五星”团队。

星级团队评估结果将纳入华新镇村（居）文体工作年度考核和华新镇各村（居）党建和精神文明建设年度考核。在村（居）文体工作年度考核中，文体团队建设单独列为一项重点考核内容，分数占比调整为40%，根据《华新镇星级文体团队考核细则》（附件2）进行综合打分，未组建团队或考核低于“一星”的文体团队所属的村（居）将不被纳入本年度《华新镇村（居）文化体育

发展基金以奖代拨方案》资金的发放范围。

七、其他

最终解释权归华新镇文化体育服务中心所有。

- 附件：
1. 华新镇基层群众文体团队考核评分表
 2. 华新镇星级文体团队考核细则
 3. 华新镇基层群众文化/体育团队登记表

附件 1

华新镇基层群众文体团队考核评分表

团队名称：

所属村居：

序号	考核项目	具体内容	分值	得分	扣分原因
1	团队名称	团队必须具有固定的、明确的名称（2分）（注：团队名称如有变更需及时上报）	2		
2	团队规模	团队须具有 6 人以上的规定人数（≥6 人得 2 分，<6 人不得分）	2		
3	基础设施	具有固定的活动场所（3分），具有演出、比赛所需的服装、道具、运动器材等（2分）	5		
4	团队负责人	团队须设有团队负责人一名（3分），有专人负责团队的日常管理、组织工作（2分）	5		
5	活动情况	团队每周定期开展活动、训练不少于 1 次，全年不少于 48 次（20 分，少一次扣 2 分，扣完为止）	20		
6	演出比赛情况	参加镇级以上规模的文艺演出、文化体育赛事等活动（满分 20 分，参加全国、市级文体赛事活动，参加一次得 5 分，参加区级文体赛事活动，参加一次得 3 分，参加镇级文体赛事活动，参加一次得 2 分）	20		

7	获奖情况	镇级以上（含镇级）比赛中获得奖项、荣誉（按国家级 30 分、市级 20 分、区级 10 分、镇级 5 分予以加分，满分 30 分）	30		
8	培训情况	各团队定期组织业务技能培训情况（每开展一次得 1 分，满分 4 分）；积极参加区文旅局、区体育局、镇、所属村居组织的有针对性的各类的讲座和培训班（每参加一次得 1 分，满分 4 分）	8		
9	档案情况	建立健全团队档案管理机制（如：团队人员名册、文体活动档案、等）（4 分），定期对团队活动情况及团队信息进行总结，并报送至镇文体中心存档（4 分）	8		
10	加分项	团队特色鲜明，有原创作品且在镇级以上平台展示过（原创作品有 1 项得 4 分，镇级以上平台展示 1 次得 2 分，满分 10 分）；被镇级以上新闻媒体宣传报道的（被国家级新闻媒体宣传报道得 10 分，被市级新闻媒体录用得 5 分，被区级新闻媒体宣传报道得 2 分，被镇级媒体报道得 1 分，满分 10 分）	20		
11	其他加分项	在团队建设的基础上培育出优质的“一村（居）一品”或特色文体项目，且在所属村（居）连续举办 3 年（含）以上相关活动，有一项得 3 分，满分 6 分；不同村、居文体团队共建、联建且培育特色文体项目的酌情得分。	10		
总分： 评分单位（盖章）： 日期：					

附件 2

华新镇星级文体团队考核细则

文体团队建设单独列为一项重点考核内容纳入各村（居）文体工作年度考核，占年度考核总分的 40%。

一、考核对象

华新镇各村（居）

二、考核内容

1. 年度星级文体团队创建的数量
2. 年度星级文体团队评估的星级

三、评分要求

1. 各村（居）星级文体团队数量需 ≥ 2 支（其中文化、体育团队至少各 1 支），少一支扣 20 分。

2. 设定星级对应分值，“五星”团队（15 分），“四星”团队（10 分），“三星”团队（8 分），“二星”团队（5 分），“一星”团队（3 分），依据各村（居）文体团队年度评定的星级统计总分。

四、考核实施

考核工作由镇文体中心具体组织实施。

附件 3

华新镇基层群众文化/体育团队登记表

村/居:		团队类型:	例: 合唱、口琴、广场舞、篮球、跳绳、舞蹈等...	
村居联络员:		联系方式:		
团队名称:		人数:		
负责人:		联系方式:		
政治面貌:		成立时间:		
活动频次:		活动地点:		
社会体育员:	人数、级别 (体育团队填写)			
团队简介 (特色) (150 字左右):				
队员姓名:	性别	年龄	联系方式	备注 (填写个人基本情况, 是否文明账户用户, 是否积极参加公益活动等)
自行增加				

